附件3

申报须知

一、申报要求

1.申报单位应为内蒙古自治区内注册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在内蒙古纳税的中央企业分公司或自治区科技厅备案的新型研发机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登记注册一年以上（2022年1月1日前注册）。

2.鼓励区内外单位产学研联合申报。各参与单位须实质性开展技术研发或成果转化等科研合作，并须附合作协议（合作协议应明确各单位任务分工、经费分配、知识产权归属等，项目负责人、课题负责人须在相关协议上签字确认）。虚列挂名行为将纳入科研诚信记录。

3.政府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不得牵头或参与项目申报。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含参公事业单位）不能作为项目（课题）负责人。

4.申报单位根据指南支持方向，以项目形式组织申报。项目可下设课题，课题数量不超过3个，项目参与单位总数原则上不超过5家。申报单位自主确定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至少担任其中1个课题的负责人。

5.企业牵头申报的，申报时须提供近2年（2020年、2021年）报送税务局的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企业成立不足2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6.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该项目主体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实际主持研究的科研人员。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60周岁（196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如聘用非本单位在职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聘用的有效证明材料作为申报材料一并提交。

7.项目负责人承担自治区科技计划在研项目不得超过2项；同一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

8.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和项目组成员诚信状况良好，项目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须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

9.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须对项目申报书（含附件材料）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科研诚信要求贯穿项目申报及组织实施的全过程。在任何阶段，凡发现或通过举报发现项目申报单位或项目申报人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冒用其他单位名义、冒用他人或其他单位科研成果、知识产权、提供虚假申报材料等情况，一经查实，取消项目申报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10.项目主要考核指标应为新品种、新技术、新诊疗方案、新操作规程、临床指南/规范、新设备、新模式等。以论文发表作为主要考核指标的项目不属于本指南申报范围。

11.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项目实际需要，实事求是、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申报单位须设立科研助理岗位，其的劳务性报酬及社会保险补助等可按照有关规定支出。

12.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其自筹资金与申报自治区财政科技资金不低于1：1，并提供“企业资金匹配承诺书”。

13.同一项目只能通过单个推荐部门申报，不得通过变换项目名称等方式多头申报和重复申报。项目立项后，自筹经费额度、项目目标及考核指标不得降低。

14.存在2018年以来在自治区科技厅立项、2022年7月底前已到执行期，而未按要求结项（包括验收通过、结题、终止）的项目单位不得作为牵头单位申报。

15.未按要求提供在研项目年度报告的单位不得牵头申报。

16.项目具体申报要求详见各申报指南，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7.申报卫生健康领域项目须签署《生物安全承诺书》。研究内容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保藏、利用、对外提供等，须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涉及生物技术研究、开发行为须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相关规定执行；涉及病原微生物的研究须遵守《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安全管理条例》等法规；涉及人体研究需按照规定通过伦理审查并签署知情同意书。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要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

不符合以上申报要求的项目，不具备项目申报资格。

二、申报流程

项目申报采取全程网上受理，网上申报流程及操作说明书可注册登录后在系统内下载。

**（一）网上申报**

1.单位注册

申报单位登录“信息系统”（https://f.nmkjt.org.cn/），按照说明填写注册信息并提交至归口管理部门审核，经归口管理部门审核通过后生成单位管理账号。已注册账号单位可直接登录。

2.申报人账号生成

申报人账号由单位管理账号新增生成，单位职工可通过申报人账号申报项目，不允许通过管理账号直接申报项目。

3.在线提交申报材料

项目申报人登录申报人账号后，在线填写申报书，并上传相关附件及签章材料（大小不超过10M，建议彩色扫描为PDF格式），提交至单位管理账号（所报材料均不能涉密），申报单位使用单位管理账号审核通过后，提交至归口管理部门。

项目申报单位法人、项目负责人应对所申报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请申报单位提前注册单位管理账号并分配申报人账号。**“信息系统”支持实施修改及保存，项目申报人应提前在线填写项目申报材料，避免申报截止时，因网络拥堵引起的申报困难。

申报书中项目牵头单位公章和法人代表名章（或个人签字）均使用电子印章，请在申报截止前办理好电子印章（建议提前7天左右）。请登录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s.nmgca.com:8880）办理。其他申报材料所需单位公章和个人名章（或个人签字）处，无需电子印章，可线下盖章、签字，扫描后以PDF格式上传系统。